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鄧建鑫

電話：03-3398585；03-3379530

電子信箱：dcs091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014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 (376735100E_11100014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教署製作「防毒守門員—防毒宣導動畫短片」，請協助宣導運用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013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普及率，請運用各學制防毒宣導動畫短片，於入班宣導時或晨會、午餐、班會時機適時推播，並紀錄備查，亦可將相關活動紀史納入各校111年度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」績優學校評選書面資料備查。

三、如有相關活動宣導需求，請逕行下載運用，連結如下：

(一)高中篇影片載點：<https://reurl.cc/2DbyAm>。

(二)國中篇影片載點：<https://reurl.cc/KpxLze>。

(三)國小篇影片載點：<https://reurl.cc/3jNpAR>。

正本：國立及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